

证券代码：600193 证券简称：创兴置业 公告编号：临2009—035号

厦门创兴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厦门创兴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09 年 11 月 25 日以书面及电话通知方式发出，并于 2009 年 11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郭恒达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事项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9 年 12 月 17 日上午 9：30，会期半天。

（二）会议地点：厦门市建业路 18 号阳明楼 9 楼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主要议程：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注册地址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30 日刊载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司公告。）

（五）会议出席对象：

1、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截止 2009 年 12 月 10 日下午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

（六）会议登记办法：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于 2009 年 12 月 14-15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3：00-5：00）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等证明；委托代理人还需用代理人身份证以及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法人股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帐户、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董秘办办理登记手续。外地股东也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七）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联系办法：

①地址：厦门市建业路 18 号阳明楼 9 楼本公司董秘办 ②邮编：361012

③电话：（0592）5311832-399 ④传真：（0592）5311821

⑤联系人：李晓玲 连福汉 郑惠萍

厦门创兴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1 月 30 日

附：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厦门创兴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理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帐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权限：

委托日期：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表复印有效）

特此公告。